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ST 常林

公告编号：2015-062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17日起停牌。2015年7月3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8月3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9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公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2015年10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延期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31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两个月。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集团”）和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垦集团”）。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方案为拟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包括：①公司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作为置出资产，国机集团以拥有并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等值股权进行置换；②在资产置换的同时，公司向所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扣除国机集团在资产置换中用于置换的标的公司股权外的剩余股权，最终形成标的公司100%股权进入公司；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收购的标的资产为标的公司 100% 股权，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贸易行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一）停牌期间，国机集团及有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交易事项进行了积极有效的沟通，相关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截止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交易各方对重组方案进一步协商沟通中，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与交易对方国机集团和农垦集团签订了《关于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框架协议》，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7 日、14 日、21 日、28 日分别披露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于 2015 年 9 月 9 日、16 日披露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并及时披露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进展情况，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资产规模巨大、方案比较复杂，并且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同时，本次重组拟收购的苏美达集团下属企业众多，审计评估工作量非常巨大，所需时间较长。因此预计公司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31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31 日